

二)質化書面評分(40%)		
評分項目	配分(%)	考量因素
企畫	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品創意 ●商品獨特性 ●商品附加價值 ●符合社會大眾需求 ●提昇保險產業形象 ●目標市場創新 ●行銷方式創新
執行	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銷售計畫與執行 ●行政與資訊支援系統
成果評估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單銷售情形 ●保戶滿意度 ●對公司價值創造之影響 ●保障功能之發揮
風險控管	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安全控管規劃 ●業務風險控管規劃

二、複審公司簡報評分標準(30%)

依據初審評分結果獲選進入複選的參選公司針對質化書面資料內容進行簡報。